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15220020260821010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阿尔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私有资金:916.7899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大兴安阿尔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在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沿线新建全域标识系统共计261个，工程分三期实施；一期建设90个、二期建设127个、三期建设44个。（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投标人须具有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含贰级）的施工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文件，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换领相同专业二级资质证书的，视为二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投标人须具有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是本企业市政公用工程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须具备省、部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 5.信誉要求： 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对单位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查询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对单位行贿犯罪记录截图，具体步骤：裁判文书网主页）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件）贪污贿赂）对单位行贿罪，确定无对单位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即可，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 现响应内蒙古自治区关于推行专项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证明的通知，投标单位出具“无行贿犯罪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的可用专项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替代，报告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即可，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专项信用报告查询方法：登录“信用中国（投标人企业所在地省份）”网站→专项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点击“我要申请”→填写经营主体信息→选择报告使用用途→申请出具报告。】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投标资料必须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在评标期间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如在中标后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8-21 22:30:00到2026-08-27 17:30:00。**

获取方式：**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9-14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签到的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9-14 09:00:00。**

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签到的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七、其他

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已由阿尔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内蒙古大兴安阿尔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招标项目名称：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2.2建设地点：阿尔山国家森林公园范围内2.3招标规模：在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沿线新建全域标识系统共计261个，工程分三期实施；一期建设90个、二期建设127个、三期建设44个。（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2.4项目计划投资：996.81万元2.5标段划分：标段编号K15220020260821010010001标段名称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全域标识系统及网红景观提升项目招标范围在阿尔山·柴河旅游景区沿线新建全域标识系统共计261个，工程分三期实施；一期建设90个、二期建设127个、三期建设44个。（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合同估算价（万元）916.789896工期（日历天）7403.投标人资格要求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3.2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投标人须具有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含贰级）的施工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文件，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换领相同专业二级资质证书的，视为二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投标人须具有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是本企业市政公用工程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须具备省、部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5.信誉要求：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对单位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查询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对单位行贿犯罪记录截图，具体步骤：裁判文书网主页）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件）贪污贿赂）对单位行贿罪，确定无对单位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即可，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现响应内蒙古自治区关于推行专项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证明的通知，投标单位出具“无行贿犯罪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的可用专项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替代。报告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即可，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专项信用报告查询方法：登录“信用中国（投标人企业所在地省份）”网站→专项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点击“我要申请”→填写经营主体信息→选择报告使用用途→申请出具报告。】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7.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投标资料必须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在评标期间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如在中标后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3.3其他要求：1.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2.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1）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3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83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103，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古CA）；（2）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3.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

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4.如对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5.该招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采购）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签到的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4、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8-2122:30至2026-08-2717:3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5、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9-14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6、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7.其他说明7.1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其他工程7.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8.联系方式招标人：内蒙古大兴安阿尔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地址：阿尔山市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13664088856招标代理：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科右前旗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0482-8777678行业监管：阿尔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地址：阿尔山市联系人：许女士联系电话：0482-7125127；

公告发布媒介：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阿尔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大兴安阿尔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阿尔山市林海街加工厂院里**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3664088856**

邮件：**59613353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兴安盟科右前旗**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482-8777678**

邮件：**NMGDK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